

西安市莲湖区残疾人联合会2025-2027年度残疾人居家安养采购项目 (三次)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博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莲湖区残疾人联合会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2025-2027年度残疾人居家安养采购项目(三次)（项目编码：SXBH2025-ZCCS-024（RR））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北关、北院门、红庙坡、青年路、西关5个街道居家安养-家政上门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海蓝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29,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社会服务	北关、北院门、红庙坡、青年路、西关5个街道居家安养-家政上门服务	北关、北院门、红庙坡、青年路、西关5个街道居家安养-家政上门服务	采购的居家安养项目服务机构，须接受采购人的业务管理，考评，监督，并由莲湖区残疾人联合会依据国家确定费用标准及考核办法进行考核。由莲湖区残疾人联合会委托第三方，按照绩效评估指标，聘请组织运营管理、财务管理、残疾人服务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绩效评估专家组，多维度对机构进行评估，确保评估的公平、公开、公正。（1）机构自查：各机构根据评估指标撰写自评报告，并提交相关资料；（2）现场评估：通过汇报座谈、查阅资料、实地走访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估；（3）集中评估：组织部分机构，以汇报、查阅资料、访谈等方式集中开展绩效评估。（4）电话访谈：随机抽取10-15%的服务对象进行电话回访调查；（5）召开评估专家组年度绩效评估反馈会。（6）、评价结果：评价结果根据考核分数确定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不合格等级的机构将通过约谈、整改等措施，促进机构等级提升，约谈、整改仍不合格的机构，建议登记（管理）机关撤销登记。	服务期三年，采购合同每年签订一次，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按照中国残联《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GB/T37516-2019）及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市残联发〔2024〕114号）的有关服务规范和服务标准的规定执行。	129,000.00	1.00	年	129,000.00

陕西博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5日